

韓

國

政

情

近

貌

朱少先

大韓民國自一九七二年七月四日與北韓發表「共同聲明」舉行「自主和平統一」談判以來，不僅迄今毫無任何成果，三年多來，反造成了韓國在政治上動盪與突變。朴正熙政府為了與一個獨裁共產政權的北韓談判，不得不採取非常手段，於一九七二年十月十七日發佈戒嚴令，解散國會，停止政黨活動，並修改憲法，加強國家體制。但因此也引起了在野政黨及反政府份子的猛烈攻擊與反對；由於反對勢力的擴大而且發展成爲「要求修憲、恢復民主」的反政府運動，逼使朴正熙總統不得不引用憲法第五十三條特權，於一九七四年一月起先後頒佈數次「緊急措置」令，以緩和及壓制反政府活動。三年多來，政府雖已用盡苦心，運用大眾傳播工具及各種方式說明政府立場，疏導民意；甚至以「國民投票」方式，問信於民，以徵詢國民對維新憲法及現政府之信任與否。但結果仍未能獲得在野政黨及少數宗教領袖、反政府份子諒解，使韓國政局，一直在不安定狀態中。直到去（一九七五）年四月中南半島情勢惡化，高棉、越南相繼淪陷，寮國赤化，北韓金日成又適在該時到中國大陸訪問，使朝鮮半島情勢，突趨緊張，韓國已直接受到威脅，經朴正熙總統於同年四月二十九日發表「特別談話」，強調國家處境危殆，呼籲舉國團結，共同禦侮後，始引起全國共鳴，全國各地紛紛舉行「安保團結大會」，響應政府號召，各界亦積極支持。五月二十日召開第九十二屆國會時，全場一致通過「國家安保決議案」，在外患嚴重情勢下，在野政黨亦以共赴國難爲辭，與政府採取協調態度。加以美國對東北亞政策堅定，尤其是美國國防部長斯勒辛格、日本外相宮澤喜一相繼訪問韓國，先後舉行「美韓國防部長會議」及「日韓外長會議」與「日韓部長級會議」，加強了美韓、日韓關係；福特總統、季辛吉國務卿又一再聲明對韓國地位的重視及信守對韓國的條約義務，致使韓國政局趨於穩定，毛共、蘇俄、北韓等共產集團，均不敢在韓國半島輕舉妄動。

但正由於這種安定局面的出現，反使韓國政治情勢，又有了新的發展。

韓國政情近貌

促成這種新情勢的出現，是來自國際及國內兩方面的。國際方面由於韓國參加不結盟國家會議的失敗及在聯合國大會有關「韓國問題」通過了相互對立的兩案，顯示韓國在外交上漸趨劣勢，各方對政府外交政策，開始不斷指責；另一方面，美國國務卿季辛吉又於去年十一月第八次訪問中國大陸，繼之福特總統亦於十二月初也到大陸訪問，國際姑息氣氛再度吹襲亞洲，也影響了韓國的穩定情勢。

在國內方面，由於一九七五年五月十三日朴總統頒佈的第九號「緊急措置令」內容對各種限制過嚴，在頒佈該項「措置令」當時，因北韓蠢蠢欲動，情勢危急，各方亦認爲有此必要，而且頒佈前執政黨與在野黨幹部①曾經經過協調說明，故並無多大問題發生，但當韓國半島情勢緩和後，就對此項「措置令」表示約束過嚴，紛紛表示不滿，因此，要求廢止第九號「緊急措置令」及「修憲」、「恢復民主」等運動，又開始暗中進行。加於通貨膨脹的嚴重及物價高漲，在經濟上困難重重，所以從一九七五年下半以後，在內外情勢影響下，反政府活動又趨活躍。

金鍾泌內閣辭職

在上述情勢下，朴正熙總統爲了使「維新體制」面目一新，於去（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九日核准了已任總理四年六個月的金鍾泌內閣總辭職，並任命前外長及總統外交特別助理崔圭夏繼任，當天新閣立即組織完成。

朴正熙總統選擇十九日改組內閣，在時機上適第九十四屆國會於十八日閉幕，雖然在該屆會期中，在野黨曾數度拒絕參加審議，但仍能通過一百三十六件法案；惟下屆國會中，對外交、經濟問題，在野政黨已準備對政府大肆攻擊，甚至有提出對金鍾泌內閣不信任案跡象。朴正熙總統爲了避免執政黨與在野黨在國會內對立及順利完成國會中「維新政友會」第二期七十三名議

員改選，造成國會內融洽氣氛，俾使政局能趨於安定，始閃電改組政府。

金鍾泌總理爲朴正熙總統至親，亦爲一九六一年軍事革命當時實際策劃人，一向爲朴氏倚爲左右手。爲一傑出政治家；在韓國政壇，曾數度浮沉，但往往臨危受命，爲朴氏臂助。此次突然辭職，表面理由雖爲健康關係，實際上原因甚爲複雜。而主要關鍵，似在緩和各方對政府的攻擊；金鍾泌便成了反政府運動中的一位犧牲者。

從這次新內閣陣容加以分析，韓國的基本政策，似乎並沒有重大改變，僅在外交、內政兩方面，以「新人」、「新政」姿態，來彌補過去外交上缺失和內政上的紛亂，期以造成社會祥和氣氛，安撫反對勢力，安定政局。例如在外交方面，總理崔圭夏，即係一卓越之職業外交官，過去曾擔任過駐日代表部公使及外長多年，最近數年來一直擔任朴正熙總統外交特別助理，直接參與外交決策，爲朴總統所信任；且爲人篤實清廉，在政治上又甚少恩怨，確屬適當人選。新任外長朴鎮東亦爲一有能的職業外交官，多年來在聯合國擔任韓國代表部大使銜觀察員，與各國均有深厚關係。今後在外交上必能展開新局面。在內政方面，起用以穩健、正直、清廉著稱的原任檢察總長金致烈出任內政部長，予人民以清新之感，並藉金氏之鐵腕，整飭政風，肅清貪污風氣，爭取民心。此外，如郵電部長朴元根、文化宣傳部長金晟鎮，分別由總統安全事務特別助理及總統府發言人調任；農漁業部長崔珪圭由原經濟企劃院次官昇任；第一無任所長官（主管政治事務）申炳植，第二無任所長官（主管經濟事務）閔炳權，分別爲「民主共和黨」及「維新政友會」議員。以上這些新任閣員，大多爲朴總統近側之穩健人士，使總統對內閣控制運用，已較過去靈活。至於留任之閣員，如副總理兼經濟企劃院長官南惠祐，財政部長金龍煥、工商部長張禮平、建設部長金載圭、運輸部長崔慶祿等，均係重要經濟閣僚，說明新內閣在財經政策上，將一仍其舊。此外如國防部長徐鍾喆、法務部長黃山德、文教部長柳基春、國土統一院長俞尙根，亦未調動，象徵國防、教育、統一政策，均未改變。故新內閣實質上仍是金鍾泌內閣的延續，僅在人事上較過去穩健，是一個「實務型內閣」。（內閣名單見附錄）同時，特別選任了兩位現任議員入閣，旨在加強黨政關係與協調與在野黨關係。

如上所述，新內閣施政重點，以改善內政爲主。崔圭夏總理就任不久，即着手整飭政府綱紀，提高行政效率。今（一九七六）年初開始，先實施了對全國二千四百二十七個政府機構的監查工作。在兩星期內，處理了二萬八千四百餘件行政處分案和五萬二千二百餘件財政及人身處分案，受懲戒的公務員，多達三千五百餘人②。使各政府機構與事業機構風尚，煥然一新，頗獲得人民好評。內政部長金致烈，配合此項行動，對全國十一個市、道、三十三個普通市、一百三十八個郡、十八個區及二千四百九十九個邑、面、洞等地方政府與七百七十五個事務所，發出指示，要求自行作徹底全面監查，改正所有缺失。確立全國公務人員誠實、勤勉、正直、清廉精神，爲人民表率，爲人民服務，進而促成政府與人民團結合作，克服一切國內外困難。

內政上第二件大事爲國會內三分之一「維新政友會」第二期七十三名議員改選。上項議員，依照憲法第七十七條規定，任期三年，由總統提名再由「統一主體國民會議」選出。而且此項議員，規定不得加入任何政黨及兼任公職，故當選後亦須脫離政黨或辭去公職；使總統可羅致各方有識之士，以超然地位，從事議政。爲了集思廣益，促成國內團結合作，政府對第二期「維新政友會」議員選舉，特別重視。

此次選舉係二月十六日在全國十一個市及道分別舉行地區國民會議辦理。由朴正熙總統提出候補議員七十三名及預備候補議員五名交付投票，結果，在職「統一主體國民會議」議員總數二千三百零三人中，出席率九九·四%的二千二百八十九人出席下，投贊成票二千二百七十四票、反票八票、無效七票，以贊成率九九·四%順利產生。此等當選議員，已於三月十二日第九十五屆臨時國會開幕儀式前宣誓就職。

在外交方面，政府標榜「安保、統一、繁榮」三大外交目標；加強國際合作，無疑其外交重心仍置於對美、日兩國外交，但發展多邊外交，亦是新內閣努力目標。根據二月十八日韓國外交部透露，今年韓國已準備與世界各國簽訂貿易、經濟、文化協定等四十個雙邊協定及十五個多邊協定、四十個雙邊協定、包括經濟技術協定六個、雙重課稅防止協定八個、投資保障協定二個、貿易協定三個、漁業協定十一個、航空運輸協定三個、文化協定三個。

、其他協定四個。十五個多邊協定，包括有關維也納協定，領事協定的「維也納協約」與「聯合國亞太經理事會」曼谷協約等多國間條約。^③

政府爲了加強對中東國家關係，以外交部、經濟企劃院爲中心，聯合有關十五個部處設置「中東業務專門班」，並在沙烏地阿拉伯與伊朗兩國大使館內，設置同樣分支機構，專負推進與中東國家經濟合作任務。一面由官方與民間合作組成三個龐大經濟使節團，前往非洲及中東地區，協商合作投資及貿易問題。

對參加各種國際會議，亦採取積極態度。除了已派代表團出席自一月十九日至二十一日在印尼雅加達舉行的第三世界「七十七國集團」^④「亞洲地區閱僚會議」（會員國三十五國）及二十六日至二月六日在菲律賓馬尼拉召開的同集團第三屆大會外，其他國際會議，預計今年約在一百五十次以上，韓國正積極準備參加。韓國政府藉國際會議機會，不僅加強與有邦交國家合作關係，對中立及共產國家關係，亦力求改善。目前韓國已參加了聯合國直屬的八個組織與十二個專門機構；也參加了二十七個政府間國際機構，總共已加入了四十七個國際組織，而北韓到目前爲止，只與聯合國六個專門機構與三個政府間機構發生關係，在國際外交形勢上，韓國頗佔優勢。但由於去年聯合國大會有關「韓國問題」通過相對立兩個決議，及針對今年北韓也積極爭取參加各種國際會議，故政府已加強準備，與北韓對抗與競爭。

爲加強對外關係，自二月十三日起至十五日止在伊朗德黑蘭召開韓國駐非洲、中東地區使節會議，由朴鎮東外長親自前往主持。自二月二十日起至二十八日在漢城舉行駐歐洲地區使節會議，朴外長亦趕回參加。透過以上兩次集會，除傳達政府外交方針及聽取各該地區駐在大公使報告當地情勢外，並就各該地區貿易、經濟技術合作與增強友好關係問題，交換意見；尤其就北韓對該等地區之滲透工作，商討對策並對改善東歐國家關係問題，亦提出討論。三月十二日起至十五日止，又在馬尼拉舉行駐亞洲地區使節會議，仍由朴外長親往主持，會中以討論如何達成本年度對該地區輸出二十一億美元目標爲重點，其他如加強與亞洲地區各國經濟合作、文化交流及外交關係，曾作深入討論；對今年八月在斯里蘭卡可倫坡召開的第五次「不結盟國家領袖會議」及聯合國有關「韓國問題」對策，交換意見，並決定爭取亞洲各國對韓國的支持。

此外，政府又決定在南美的玻利維亞、巴拉圭、宏都拉斯、尼加拉瓜及新獨立的斯里那根，歐洲的盧森堡、非洲的甘比亞，中東的敘利亞、葉門等國設立公使館，以加強外交關係。

在民間方面，除了「全國經濟人聯合會」已在今年三月召開了「日韓民間經濟合作委員會」外，四月份將舉行「韓法」、「韓德」經濟合作委員會，五月份則召開韓國與丹麥、英國、比利時、澳洲經濟合作委員會；九月份繼續與加拿大、巴西、中華民國舉行經濟合作委員會。一面又決定組織四個龐大經濟代表團，訪問中東、非洲及歐洲、美國、日本等地區，配合政府政策，展開經濟外交。

國會方面，爲了支援政府外交活動，也決定在今年內邀請各國議會領袖訪問韓國，目前業已應邀來韓的有巴拉圭上、下兩院議長一行、瓜地馬拉國會議長夫婦、奧地利下院議長一行、土耳其上院及下院議長一行、塞內加爾及加彭國會議長一行、斯里蘭卡國會副議長一行、紐西蘭及土耳其議員代表團等。韓國國會除積極參加「各國議員聯盟」、「亞洲議員聯盟」等活動外，另組織國外訪問團，由丁一權議長及金振晚副議長率領，分別訪問中東、歐洲、亞洲各國。若干學術、文化、體育團體等亦準備團外訪，積極促進與各國友好關係。

在經濟方面，今年是第三次五年經濟計劃（一九七二年至一九七六年）的最後年度，雖然連年受能源危機及世界不景氣影響，但韓國去年實質經濟成長率仍達七·八%，超過計劃目標〇·八%。根據經濟企劃院發表的今年度國際收支計劃輸出目標，較去年度增加二八%，計六十五億美元，輸入目標較去年度增一四%，計七四億一千四百萬美元。貿易逆差，去年爲十四億四千三百萬美元，今年將縮減爲九億一千四百萬美元。貿易外收支逆差抑制在七億一千一百萬美元，經常收支逆差去年爲十八億四千五百萬美元，今年減少至十四億七千一百萬美元。長期資本導入去年爲十二億一千五百萬美元，今年增至十四億九千三百萬美元；短期資本由去年的七億一千六百萬美元減至四百萬美元，銀行貸款等去年爲五億一千三百萬美元，今年減爲七千四百萬美元。雖然經常收支發生十四億七千一百萬美元逆差，但因長期資本導入十四億九千三百萬美元，短期資本導入四百萬美元，IMF信用供與及銀行貸款等七千四百萬美元，今年年終外匯儲備，將由去年的十五億美元，增至十

六億美元^⑤。

至於從明（一九七七）年開始的第四次五年經濟計劃（一九七七年至一九八一年）經濟成長率策定年平均率九%，至一九八一年國民個人所得為一千二百二十一美元（去年為五三一美元）。此項計劃草案已由經濟企劃院送執政黨審核中。今後將採取安定成長政策。

「民主救國宣言」事件與韓國政局

崔圭夏就任總理以後，正充滿朝氣與信心積極推進各項施政之際，在第五十九屆「抗日獨立運動」（一九一九年三月一日）紀念日，漢城市內最繁華街明洞的「天主教大聖堂」舉行「三·一紀念彌撒」時，當晚約有六百名教徒參加，待祈禱會將近結束時，基督教韓國婦女聯合會會長李愚貞，突然登台宣讀了一份「民主救國宣言」。該項「宣言」由金大中（前新民黨總統候選人）、尹潽善（前總統）、咸錫憲（宗教領袖）、鄭一亨（新民黨國會議員）、金觀錫（韓國基督教教會協議會總務）、尹鑾熊（牧師）、李愚貞、殷明基（牧師）、徐南同（前延世大學教授）、李文永（前高麗大學教授）、文東煥、安炳茂（大學教授）等十二人署名。內容指責「獨裁政權」以國家全為藉口，壓制信仰、良心自由，抹煞言論自由與學校自治；並認為現政權已失去挽救國家能力；要求撤銷第九號「緊急措置令」，釋放被捕民主人士及學生、恢復言論、集會、出版自由、恢復議會政治及司法獨立；最後並要求朴正熙總統引咎辭職。

該項宣言發表後，一度引起騷動，政府對此，曾採取緊急措置，封鎖消息，禁止新聞報導刊載，因此一般人民，知者甚少。當晚政府當局即下令逮捕主辦祈禱會有關神父及李愚貞，翌（二）日又逮捕了署名宣言文的若干人士、神父、牧師及尹潽善、鄭一亨兩位夫人；八日又將金大中夫婦，鄭一亨議員拘捕並予扣押；尹潽善則派員在其寓所詢問，其後繼續逮捕有關人士約三十人。

該項宣言發表後，一度引起騷動，政府對此，曾採取緊急措置，封鎖消息，禁止新聞報導刊載，因此一般人民，知者甚少。當晚政府當局即下令逮捕主辦祈禱會有關神父及李愚貞，翌（二）日又逮捕了署名宣言文的若干人士、神父、牧師及尹潽善、鄭一亨兩位夫人；八日又將金大中夫婦，鄭一亨議員拘捕並予扣押；尹潽善則派員在其寓所詢問，其後繼續逮捕有關人士約三十人。

至八日夜政府文化公報部由海外公報館對新聞記者發表談話，指責金大中等利用宗教活動，破壞國家憲法秩序，煽動顛覆政府，為了維護民主秩序，不得不依法限制，但對正常宗教活動，仍保障其自由，十日漢城地檢處對金大中等二十人以顛覆政府罪提起公訴。其中金大中等十一人正式監禁，尹

潽善等九人暫不拘捕。^⑥

十二日開始的第九十五屆臨時國會中，十六、十七兩天，在野黨議員紛提出質詢，新民黨並提出「釋放決議案」。根據法務部長黃山德在答詢中表示，認為「民主救國宣言」是有計劃、有組織的犯罪行為，爭辯相當激烈。目前既經檢察官提起公訴，只有聽候法律制裁。幸好一般人民及學生尙能保持冷靜，故未聞有示威等行動發生。不過國外反應非常不佳。例如美國國務院發言人，於八日金大中被捕後，明白表示對韓國人權問題表示憂慮，該發言人並謂，韓國政府必定了解本事件對美國國內發生不利影響。十九日國務院發言人再度對韓國逮捕反政府宗教、政治團體領袖事件表示不快，並謂目前美國政府雖尚未採取正式行動，但已考慮在適當時期，將美國態度告知韓國政府。季辛吉國務卿，十六日在參院外交委員會中，對朴正熙總統壓制人權政策亦表示不滿。「華盛頓郵報」社論及前駐日大使賴孝和亦提出嚴厲批評。

韓國政府對此，二十二日朴東鎮外長在新嘉坡訪問途中，曾發表演話，指出美國政府不應干涉韓國內政問題；朴正熙總統二十三日在維新政友會集會中，亦強調「民主救國宣言」事件係獨立國家基於國內法所作正當處理，不容外國干涉，態度非常強硬。一般預料，美國政府與國會，對韓國此種強硬姿態，可能進一步加重壓力；甘迺迪參議員等甚至要求國務院調查韓國政府侵害人權實情，從而重新檢討對韓援助，已使美韓關係，陷於緊張狀態。

此外，日本、歐洲輿論，對本事件亦有各種批評，但不若美國嚴厲與露骨。

按照漢城地檢處就「民主救國宣言」事件起訴書內容，主犯為金大中、文益煥、咸世雄三人，從犯為尹潽善、鄭一亨、咸錫憲等人，犯罪事實，指係利用宗教自由集會，煽動羣衆，誘發示威，引起社會混亂，顛覆政府，奪取政權。起訴所依據法律為去年五月頒佈的「第九號特別措置令」，而並非引用刑法煽動內亂罪條款。因此，即使處罪，依照該措置令第七條規定僅處一年以上有期徒刑及十年以下停止公權處分。而且在國內外輿論及實際政治、外交壓力下，極可能從寬議處。故一般預料本事件不致再繼續擴大，不久可望落幕。

不過即使本事件不再擴大，但因造成此種事件的基本原因並未除去，類似事件，隨時可能在韓國發生。這些問題是一九七二年十一月修改憲法以來

一直存在的問題，三年來維新體制下的韓國政府，曾為此遭受到多少次政治危機與政治風波所困擾；直到去（一九七五年）年四月中南半島情勢突變、高棉

、越南反共政府相繼崩潰，韓國直接受到北韓侵略威脅，在共同抵禦外侮目標下，頒佈第九號「緊急措置令」，加強預備軍，成立民間防衛隊，完成了戰時體制，才使國內政局趨於安定。但不料情勢稍見緩和，再度爆發了反政府運動，要求修改維新憲法，恢復民主。這種周而復始的反對活動，已構成了阻礙政治進步安定的威脅，也削弱了對抗北韓侵略的力量，是值得憂慮的。

平心而論，大韓民國所面對的是虎視眈眈隨時欲南侵赤化全韓的北韓共產政權，其背後又有毛共與蘇俄撐腰，非維持一個強有力政府，實不足於對抗北韓侵略。朴正熙政府在一九七二年十一月發動修改憲法，加強國家體制，其用意亦即在此。「維新憲法」內容，由於總統權力過大，國會權力相當縮小，難免遭人指摘；但在北韓政權隨時有乘機南侵現實情勢下，政府不得不就此措置。目前情勢，只有希望在野政黨、宗教領袖及學術、文化輿論界反政府人士，能捐棄成見，與政府團結合作，在政府方面，亦應以此次事件爲契機，寬大處理，以誠意與在野人士開誠協商，造成祥和氣氛，促成真正團結，共同禦侮，萬不能繼續僵持，授北韓可乘之機。去年五月十五日由各界元老政治家、社會領袖所組成之「國土統一顧問委員會」，似應設法再予擴大，加強其權力，使成爲督促政府執行統一政策及協調政府與民間關係的有力機構，來消除上述政治上不安原因，如此，始能真正達成韓國和平統一大業的這項決定給予黎巴嫩前途帶來了新希望。

壹 一年的內戰

爲止，死亡人數已逾一萬七千人，負傷的亦超過三萬五千人，其財物的損失，初步估計已高達八十億美元——等於黎巴嫩國民所得三年的總和。(1)

黎巴嫩一年的內戰，無論精神與物質的損失，都是極爲驚人的。到現在

黎巴嫩內戰與敘利亞

石 樂 三

四月十六日，敘利亞總統阿薩德與「巴解」組織主席阿拉發特在大馬士革會議後，對解決黎巴嫩內戰問題達成了協議，黎巴嫩敵對雙方表示歡迎。黎巴嫩總統佛朗吉葉已簽署一項憲法修正案，國會定於五月一日集會選舉新總統，這顯示政治解決黎巴嫩問題已獲致極大的進展。黎巴嫩觀察家認為，佛朗吉葉的這項決定給予黎巴嫩前途帶來了新希望。

註④「七十七國集團」係一九六四年所創立。由當時七十七個發展中國家爲在「聯合國貿易開發會議」(UNCTAD)中加強發言權與合作而組成。現在參加國已有一〇六國，韓國爲創始國之一。

註⑤詳見一九七六年一月八日「統一新聞」。

註⑥因「民主救國宣言」事件由漢城地檢處於三月二十日提起公訴之二十人。其中已被拘禁者爲金大中、文益煥、文東煥、李文永、徐南同、安炳茂、李海東、尹攀熊、咸世雄、申鉉奉、文正鉉等十一人，未拘禁者爲鄭一亨、咸錫憲、尹潛善、李兌榮、李愚貞、金勝勳、張德弼、金澤岩、安忠錫等九人。

一九七六年三月三十日脫稿

註①第九號「緊急措置」令頒佈前，在執政黨與在野黨集會中由政府予以宣佈及說明。參加人員民主共和黨爲李孝祥黨議長、朴渡圭政策委員長、

吉典植事務總長、金龍泰院內總務；維新政友會爲白斗鎮會長、金振晚國會副議長、具泰會政策副委員長、李永根院內總務；新民黨（在野黨）爲高興門政務會議副議長、李哲承國會副議長、金炯一院內總務、柳致松事務總長、李重載政策委員長等重要幹部。

註②詳見一九七六年一月七日「統一新聞」（東京新宿「統一社會社」發行，爲韓國新聞日刊）。

註③詳見一九七六年二月二十日「統一新聞」。